

财务报表审计报告



防伪编码: 31000073202151027D

被审计单位名称: 上海市东方红公益基金会

审计期间: 2020

报告文号: 上审会[2021]179号

签字注册会计师: 孙全蓉

注师编号: 310000711637

签字注册会计师: 徐秋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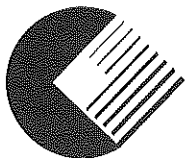
注师编号: 310000731696

事务所名称: 上海上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事务所电话: 021-63663688

事务所地址: 上海市黄浦区河南南路665号18楼

业务报告使用防伪编码仅说明该业务报告是由依法批准设立的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业务报告的法律主体是出具报告的会计师事务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
报告防伪信息查询网址: <https://zxfw.shcpa.org.cn/codeSearch>



审计报告

上审会[2021]179号

上海市东方红公益基金会：

一、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

(一) 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上海市东方红公益基金会财务报表，包括2020年12月31日的资产负债表，2020年度的业务活动表和现金流量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民间非营利组织会计制度》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上海市东方红公益基金会2020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以及2020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上海市东方红公益基金会，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 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上海市东方红公益基金会(以下简称管理层)负责按照《民间非营利组织会计制度》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上海市东方红公益基金会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上海市东方红公益基金会、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四) 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上海市东方红公益基金会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上海市东方红公益基金会不能持续经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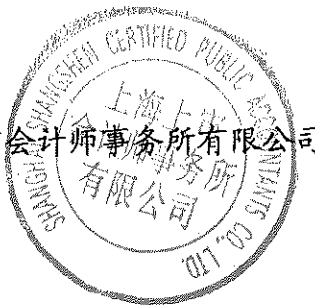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二、根据上海市社会团体管理局要求报告的事项：

上海市东方红公益基金会2020年度公益事业支出3,615,672.00元，上年末基金余额为3,719,240.86元，公益事业支出占上一年基金余额比为97.22%；工作人员工资福利0.00元，行政办公等支出8,340.00元，工作人员工资福利和行政办公支出占本年支出的比例为0.23%。

上海上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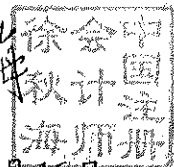
中国注册会计师 孙全蓉

孙全蓉



中国注册会计师 徐秋海

徐秋海



中国 上海市

2021年3月16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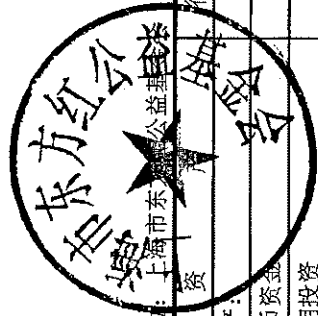
上海市二〇二〇年民间非营利组织会计报表

资 产 负 债 表

会民非01表

2020年12月31日

金额单位：元



编制单位：上海市东方红源公益基金会	行次	年初数	期末数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行次	年初数	期末数
流动资产：				流动负债：			
货币资金	1	619,240.86	48,736.43	短期借款	61		
短期投资	2	3,100,000.00	3,084,166.60	应付款项	62		
应收账款	3			应付工资	63		
预付账款	4			应交税金	65		
存货	8			预收账款	66		
待摊费用	9			预提费用	71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股权投资	15			预计负债	72		
其他流动资产	18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负债	74		
流动资产合计	20	3,719,240.86	3,132,903.03	其他流动负债	78		
长期投资：				流动负债合计	80	0.00	0.00
长期股权投资	21			长期负债：	81		
长期股权投资	24			长期借款	82		
长期投资合计	30	0.00	0.00	长期应付款	84		
固定资产：				其他长期负债	88		
固定资产原价	31			长期负债合计	90	0.00	0.00
减：累计折旧	32						
固定资产净值	33	0.00	0.00	受托代理负债：			
在建工程	34			受托代理负债	91		
固定资产清理	38			负债合计	100	0.00	0.00
固定资产合计	40	0.00	0.00				
无形资产：				非限定性净资产	101	3,719,240.86	3,132,903.03
无形资产：	41			限定性净资产	105		
受托代理资产：				净资产合计	110	3,719,240.86	3,132,903.03
受托代理资产：	51						
资产总计	60	3,719,240.86	3,132,903.03	负债和净资产合计	120	3,719,240.86	3,132,903.03

上海市财政局
会计报表监制章

上海市二〇二〇年民间非营利组织会计报表

业务活动费

会民非02表

金额单位：元

2020年



项	上年数		本年数	
	非限定性	限定性	非限定性	限定性
一、收入				
其中：捐赠收入			3,000,000.00	
1			3,000,000.00	
会费收入			0.00	
2			0.00	
提供服务费收入			0.00	
3			0.00	
商品销售收入			0.00	
4			0.00	
政府补助收入			0.00	
5			0.00	
投资收益			36,978.70	
6			36,978.70	
其他收入	3,504.80		2,343.47	
7	3,504.80		2,343.47	
收入合计	3,504.80	0.00	3,039,322.17	0.00
8	3,504.80	0.00	3,039,322.17	0.00
合计				
二、费用				
(一) 业务活动成本	1,100,000.00		3,615,672.00	
9	1,100,000.00		3,615,672.00	
其中：捐赠支出	1,100,000.00		3,606,000.00	
10	1,100,000.00		3,606,000.00	
活动费用			9,672.00	
11			9,672.00	
12			0.00	
13			0.00	
14			0.00	
(二) 管理费用	22,770.00		8,340.00	
15	22,770.00		8,340.00	
(三) 筹资费用	952.00			
16	952.00			
(四) 其他费用			1,648.00	
17			1,648.00	
费用合计	1,123,722.00	0.00	3,625,660.00	0.00
18	1,123,722.00	0.00	3,625,660.00	0.00
三、限定性净资产转为非限定性净资产				
19				
四、净资产变动额	-1,120,217.20	0.00	-586,337.83	0.00
20	-1,120,217.20	0.00	-586,337.83	0.00
合计				

会计机构负责人：

上海市财政局
会计报表监制章

上海市二〇二〇年民间非营利组织会计报表

现金流量表

会民非03表

编制单位：上海市东方红公益基金会

2020年

金额单位：元

项目	行次	上年数	本年数
一、业务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接受捐赠收到的现金	1		3,000,000.00
收取会费收到的现金	2		
提供服务收到的现金	3		
销售商品收到的现金	4		
政府补助收到的现金	5		
收到的其他与业务活动有关的现金	8	3,504.80	2,343.47
现金流入小计	13	3,504.80	3,002,343.47
提供捐赠或者资助支付的现金	14	1,100,000.00	3,606,000.00
支付的各项税费	15		
购买商品、接受服务支付的现金	16		
支付的其他与业务活动有关的现金	19	23,722.00	19,660.00
现金流出小计	23	1,123,722.00	3,625,660.00
业务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	-1,120,217.20	-623,316.53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25		15,833.40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26		36,978.70
处置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所收回的现金	27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0		
现金流入小计	34	-	52,812.10
购建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35		
对外投资所支付的现金	36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9		
现金流出小计	43	-	-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4	-	52,812.1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借款所收到的现金	45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8		
现金流入小计	50		
偿还借款所支付的现金	51		
偿付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52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5		
现金流出小计	5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9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	60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1	-1,120,217.20	-570,504.43

上海市财政局
会计报表监制章

上海市东方红公益基金会

会计报表附注

二〇二〇年度

一、上海市东方红公益基金会概况：

上海市东方红公益基金会（以下简称本基金会）系民办非企业单位，于2014年11月经上海市民政局批准登记，基金会法人登记证书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53310000501783349F；法定代表人：任莉；原始基金数额：200万元。

业务范围：资助开展助学助教活动，资助开展扶贫济困、赈灾助残等社会救助活动，资助开展其他社会公益项目。（涉及行政许可的，凭许可证开展业务）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以持续经营为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三、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说明

1、会计制度

本基金会执行《民间非营利组织会计制度》及其补充规定。

2、会计年度

会计年度为公历1月1日至12月31日。

3、记账本位币

以人民币作为记账本位币。

4、记账原则和计价基础

以权责发生制为记账原则，以历史成本为计价基础。

5、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基金会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确认为现金等价物。

6、短期投资

(1) 短期投资是指能够随时变现并且持有时间不准备超过1年（含1年）的投资，包括股票、债券投资等。

(2) 短期投资在取得时应当按照投资成本计量。

(3) 在期末如果短期投资的市价低于其账面价值，按照市价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短期投资跌价准备，确认短期投资跌价损失并计入当期费用。如果短期投资的市价高于其账面价值，应当在该短期投资期初已计提跌价准备的范围内转回市价高于账面价值的差额，冲减当期费用。

(4) 处置短期投资时，应当将实际取得价款与短期投资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当期投

资损益。

7、收入确认方法

捐赠收入、其他收入于实际发生时，按实际发生额入账。

四、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重大前期差错更正的说明

无。

五、会计报表项目注释（单位：人民币元）

（一）货币资金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现 金		
银 行 存 款	48,736.43	619,240.86
其他货币资金		
合 计	48,736.43	619,240.86

（二）短期投资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资产管理计划	3,084,166.60		3,084,166.60	3,100,000.00		3,100,000.00
合 计	3,084,166.60		3,084,166.60	3,100,000.00		3,100,000.00

注：资产管理计划产品为东方红明睿4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三）净资产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非限定性净资产	3,719,240.86		586,337.83	3,132,903.03
限定性净资产				
合计：	3,719,240.86		586,337.83	3,132,903.03

（四）收入

项 目	非限定性	限定性	本年合计数
捐赠收入	3,000,000.00		3,000,000.00
投资收益	36,978.70		36,978.70
其他收入	2,343.47		2,343.47
合 计	3,039,322.17		3,039,322.17

(五) 业务活动成本

项目	捐款-非限定	活动费-非限定	合计
致敬白衣天使	3,000,000.00		3,000,000.00
汾西县公益扶贫	206,000.00		206,000.00
筑梦计划	200,000.00		200,000.00
爱早餐助学计划	200,000.00	9,672.00	209,672.00
合计	3,606,000.00	9,672.00	3,615,672.00

(六) 管理费用

项目	本年发生额	备注
办公费	1,340.00	
审计费	7,000.00	
合计	8,340.00	

(七) 其他费用

项目	本年发生额	备注
手续费	1,648.00	
合计	1,648.00	

(八) 现金流量表重要项目的说明

项目	本年发生额	备注
业务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23,316.5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2,812.1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70,504.43	

六、理事会成员和职工的数量、变动情况以及获得的薪金等报酬情况的说明

1、本届理事会成员的姓名、工作单位、在本基金会领取报酬的理事人数、领取报酬的金额如下: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是否离 退休	任基金会职 务	是/否领取 报酬情况
1	任莉	上海东方证券资产管理 有限公司	总经理	否	理事长	否

上海市东方红公益基金会
会计报表附注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是否离退休	任基金会职务	是/否领取报酬情况
2	汤琳	上海东方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副总经理	否	理事	否
3	王国斌	上海君和立成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创始合伙人	否	理事	否
4	姜荷泽	上海南土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联席总经理	否	理事	否
5	饶刚	上海东方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副总经理	否	理事	否
6	周代希	上海东方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副总经理	否	理事	否
7	张锋	上海东方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副总经理	否	理事	否
8	李云亮	上海东方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合规负责人兼首席风险官	否	理事	否
9	刘峰	上海东方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副总经理	否	理事	否
10	李楠	上海东方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无	否	秘书长	否

2、本基金会职工情况如下:

本基金会职工均未在基金会领取薪酬。


上海市东方红公益基金会

2021年3月16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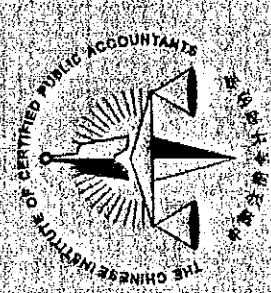
证书编号: 310000711637
 批准注册协会: 上海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ion (FAA)
 Date of Issue: 2020年8月31日

您已通过2020年年检
 协会(310000711637)
 上海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2020年08月31日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在有效期内, 每年年检一次。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姓名: 孙金祥
 Sex: 男
 Date of Birth: 1973-10-17
 工作单位: 上海立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Work Unit: 上海立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身份证号: 31010731017722
 Identity Card No.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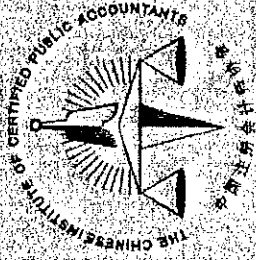
2020年8月31日
 上海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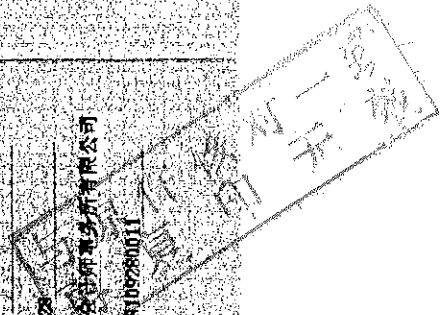
涂效斌(310000731696)
 您已通过2020年年检
 上海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2020年08月31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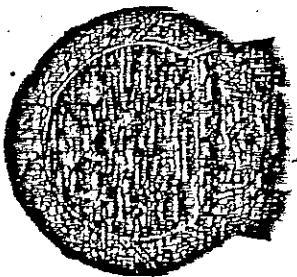
证书编号: 310000731696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上海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
 发证日期: 2009年10月28日
 Date of Issue: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s
 年度年检合格
 本证书年度有效, 连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姓 名: 涂效斌
 Full name: 涂效斌
 性 别: 男
 Sex: 男
 出生日期: 1981-09-28
 Date of Birth: 1981-09-28
 工作单位: 上海立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Working unit: 上海立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身份证号码: 310101198109280011
 Identity card No: 310101198109280011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上海上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首席合伙人：

主任会计师：潘久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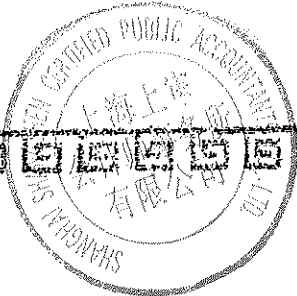
经营场所：上海市黄浦区河南南路665号18楼

组织形式：有限责任公司

执业证书编号：310000073

批准执业文号：沪财会[99]202号

批准执业日期：1999年12月30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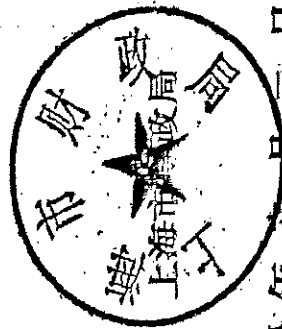


原件核对一致
复印无效

证书序号：0001210

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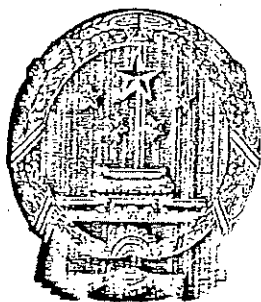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

二〇〇〇年六月一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营业执照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101132517247R

证照编号 01000000201809070083

名称 上海上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住所 上海市黄浦区河南南路665号18楼

法定代表人 潘久文

注册资本 人民币150.0000万元整

成立日期 1989年6月10日

营业期限 1989年6月10日至2039年6月8日

经营范围 审计查证, 验证年检、咨询服务, 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 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等审计业务; 设计会计制度、投资项目可行性研究。
 【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登记机关

2018年09月07日

